

证券代码：300166

证券简称：东方国信

公告编号：2016-066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收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出具的《关于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请示》。

广发证券原授权保荐代表人黄海声和褚力川负责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工作，现上述保荐代表人之一褚力川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发证券将保荐代表人褚力川更换为何宇，并授权保荐代表人何宇具体负责东方国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工作。

本次变更不影响广发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更换后，东方国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为黄海声先生、何宇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何宇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5 日

附件：何宇先生简历

何宇先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广发证券投行部副总裁。201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主持或参与了东方国信（300166）重大资产重组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汇金股份（300368）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工作，并从事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及上市申报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行业务经验。